



中山區公所 成年禮活動

2024成長知旅



6月29日(六)
9:00-11:30

臺北市中山區行政中心10樓大禮堂
(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67號10樓)

對象：

設籍、就學於臺北市之16至18歲青年男女(民國95、96、97年次出生者)，預計正取40名，備取5名，(以中山區、未曾參加過本區成年禮為優先)。

報名方式：

採線上報名，報名請掃QRCode，報名自即日起**至6/20**或額滿為止。
活動詳情請洽02-25031369分機593人文課鍾小姐。

全程參與活動者即可獲得成年祝福禮品**1,000元禮券**、**多肉藝術植栽**、**紀念寫真相框**、**韓式拍貼照片**等多項好禮，參加Flip cup × Ping-pong團體競賽就有機會獲得精美獎品。



報名QRcode

113年度臺北市中山區「2024 成長知旅」成年禮活動簡章

一、辦理目的：

為慶祝年滿16至18歲之青年邁入成人階段，開始學習自我成長、承擔責任，以及懂得感恩回饋，藉由「2024成長知旅」讓青年於眾人的見證下進行成年禮儀式，並讓青年體認到成年的意義不僅在於年齡的累積，期待青年在活動中體認生命中惜福與感恩的意義，承擔繼往開來的社會責任，開創亮麗美好人生。

二、辦理時間、地點：

(一) 日期：113年6月29日(星期六)9:00-11:30。

(二) 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區行政中心10樓大禮堂（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67號10樓）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 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。

(二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民俗委員會。

(三) 協辦單位：臺北市中山區各里辦公處。

四、報名對象及名額：

設籍、就學於臺北市之16至18歲青年學子（民國95、96、97年次出生者），預計正取40名，備取5名，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（以中山區、未曾參加過本區成年禮為優先）。請於報名時檢附身分證件及學生證正反面翻拍或掃描檔，無檢附者視同不符報名資格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活動採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forms.gle/38uU2FW7y3meNT1f7>，提交報名表單

後，請將身分證件及學生證正反面掃描或翻拍寄至

bk_109108@gov.taipei，信件標題請註明「報名2024成長知旅-000 身分證件」，無檢附者視同報名未成功。報名後需待確認報名資料無誤後通知為正取，將於1-2個工作天內寄送報名狀態通知信（務必留意電子信箱）。如有活動上相關問題，請洽02-25031369分機593 人文課鍾小姐。



六、報名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6月20日或額滿為止。

七、活動程序：

【2024成長知旅】活動流程	
09:00-09:25	禮生報到
09:25-09:30	成年禮意涵及流程解說
09:30-10:00	禮生過智慧門
10:00-10:05	開場表演
10:05-10:20	長官、貴賓致詞
10:20-10:45	成年禮開始，奏啟禮樂 1. 行始加禮-戴頭冠 2. 行再加禮-領巾 3. 父母贈送傳承禮 4. 區長、貴賓致贈成年祝福好禮
10:45-11:15	Flip cup × Ping-pong遊戲時間
11:15-11:25	頒獎
11:25-11:30	大合照
11:30	賦歸

八、活動特色：

(一) 成年禮儀式：

1. 智慧門：家長與禮生一起穿越智慧門，象徵在成年的旅途中，都能勇敢面對每道關卡，並將經驗化為智慧，從容自信地開創亮麗人生。
2. 戴禮冠、領巾：請家長為學子行戴禮冠儀式，代表禮生已屆成年，應擔當起承先啟後、繼往開來的社會責任。
3. 傳承禮：請家長將傳承之物品（或家訓）親自傳給禮生，「傳承」象徵薪火相傳、承先啟後的意義，也代表了一個新階段的開始。期勉每位行成年禮的禮生，爾今爾後將馨香的家風、優美的文化延續下去。
4. 成年祝福好禮：由區長、民俗委員會會長及貴賓頒發禮券及多肉

植栽贈予禮生，植栽象徵堅韌的生命與力量，祝福禮生在未來的人生旅途中成長茁壯，並能以堅毅的心面對挑戰。

(二) Flip cup × Ping-pong 團體競賽：讓禮生與家長組隊互動合作，與其他組別進行對決，增加親子樂趣，也提倡全民運動。

九、活動注意事項：

(一) 鼓勵家長或長輩陪同禮生一同參加成年禮儀式，如家中有傳承之物品（或家訓）欲傳承予禮生，可以於活動當日帶至現場。

(二) 全程參加成年禮之禮生每人可獲得禮券1,000元1份。

(三) 若活動當日不克前來，請於6月21日(五)17:00前來電取消，將機會讓給其他學子。

(四) 報名成功者請於活動當日攜帶本人身分證件正本核對身分。

(五) 本所將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「臺北市中山區公所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」之規定，妥善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報名人員資料。

(六) 參加者視為同意接受本活動所有內容及相關規範，主辦單位得於活動中拍照或錄影，並得作為相關活動之宣傳使用。

(七) 活動當天如臺北市政府發布停班停課訊息，將擇期舉辦或取消，並於本所網站最新消息公告相關訊息。

(八) 主辦單位保有修正、變更、取消活動之權利，並視狀況隨時調整之。